



## (一)

每日早出晚归的我，都要走过那条必经的小巷，总期许发生点什么。

小巷自东向西不足千米，踮起脚尖儿就可以望到尽头。北面是一排整齐的居民楼，底层的人家将厅房改做小小的门面，或出租或自营，南面是星悦公园的林荫道，简单朴素的布局，就这样构成了三餐四季的人间“烟火气。”戏剧大师莎士比亚曾说：“简洁是智慧的灵魂”，那么小巷就是简洁的极致。

“小楼一夜听春雨，深巷明朝卖杏花”。在这充满诗情画意的日子里，春雨如一封来自春天的邀请函，温柔地宣告冬日的退场，奏响了小巷万物复苏的浪漫乐章，这其中跳动着叮咚作响的爱情音符，轻轻抚摸你我的心灵，将生命之花滋润开来……

## (二)

每日清晨，和我同楼的一对老夫妻，最早出现在小巷里，他们相扶相携，在晨曦中漫步。

老夫是一名退役军人，一米八的大高个，现在虽有些驼背，但走起路来还是腰板挺直，步履踏实有力。而身旁的老妻身子骨略显单薄，却精神矍铄。二人每日出门前必要穿戴整齐，收拾得干净利落。他们先来到公园的小广场，老妻快速加入广场舞的队伍，随歌起舞。老夫则在旁边踱着方步，看看地书者写的诗句，听听踢毽球人发出的欢叫。待三支舞曲结

束，老夫连忙招手唤回老妻，相伴走向马路对面的早市。

归来时，只见老夫左手提着装有蔬菜的布袋，右手被老妻挽着。突然遇到院里的邻居，老夫顿觉羞涩，连忙挣脱老妻之手，快走两步，谁料老妻却快步追上，更加用力地拽紧老夫的右手，轻轻白了一眼。反让邻人觉得不好意思，低头一笑，擦肩而过。这时夫妻二人满头的银发在小巷的晨光中轻轻飘起，闪闪发亮。几十年如此日，温馨而美好。

我忽记起当年在大学读书时，每次在去图书馆的小路上，遇见古典文学老师携妻散步，便生艳羡之情，默默祈愿将来能与未来的他相携相挽到白头，亦不负此生。

## (三)

当远处清真寺的钟声响起，上午9时15分，小巷里那间名曰“一剪钟情”美容美发的店门就会准时开启，从里面走出一个精明能干的小伙子。他中等身材，面部白皙，留着精致讲究的小寸头。他每天首先把晾着花花绿绿的毛巾架摆到店外窗下，眼睛不由朝东看去，接着就听见一串清脆的电动自行车铃声，只见一个姑娘到店门口停下车，她扎着马尾辫，穿一身紫色小香风套裙。冲小伙子大喊一声：“亲，早上好！”随即二人来一个紧紧的拥抱。然后相拥着走进店里，准备迎接第一波理发的客人。

小伙子叫阿伟，来自早就因理发

## □ 笔清

而闻名遐迩的县城。初中毕业后他就跟着同乡去了广州，专门学习美容美发，出师后，便在巷子里开了这家美容美发店。姑娘小惠大专毕业时，刷抖音看到阿伟理发的视频，就慕名前来找阿伟做头发。谁知小惠刚走进店里，正好和阿伟的目光相视，二人都有一种莫名的熟悉感。阿伟认真地给小惠剪着头发，也有意找话说，谁知二人十分投缘，越聊越欢。待剪发结束，互加了微信，很快就发展成了男女朋友。

为了记住他们当时相识的情景，阿伟直接把店名改成了“一剪钟情”，多么好听而浪漫的名字。后来当人们再去小店理发时，就看见店里多了一个打扮时尚、快言快语的姑娘。二人干活配合的娴熟默契，忙碌时他们洗剪染烫，井然有序；闲暇时他们卿卿我我，甜蜜至极。有时候前来理发的人都不由被他们的爱情感染，拥有一天的好心情。

他们相识的第二年情人节那天，路过小巷的人们看见“一剪钟情”美容美发店的玻璃窗上贴着一对大红的“囍”字，两束火红的玫瑰花在阳光下更加鲜艳欲滴。

多好呀！我由衷地感叹，爱情有时更多是一见钟情的碰撞和那千回百转的缠绵。

## (四)

夜深了，热闹了一天的小巷又回归了往日的平静。

高远的天空，一弯新月透过白桦

树梢照进小巷。此时，巷口卖馄饨的那对中年夫妻还守在摊位前，只为晚归的打工仔和高三的学子，路过时能吃上一碗热气腾腾的馄饨，来暖暖身子，解解疲乏。

这对夫妻来自一个江北小镇，我依稀记得6年前小巷修路翻新后，巷口就多了一个夫妻馄饨摊。这会没有食客，他们便停下手中的活计，用家乡话聊着今天的收入与明日要准备的食材。

虽是春天，但春寒料峭，凉意仍浓。只见丈夫将冻红的双手凑近燃烧的炉子，瞅准左右无人，迅速将烤热的双手轻轻地捂在妻子的脸上，妻子抿嘴一笑，连忙挣脱，脸颊顿时红润起来。忽然刮起一阵冷风，丈夫连忙起身拿一块挡板围住炉火，一粒灰尘恰巧落入眼中，刺痒难捱，他急忙用手去揉，旁边的妻子见状，上前嗔怪一拍，拉起丈夫的胳膊让他坐下，轻轻扳过丈夫的头，翻起他的眼皮，用嘴轻轻一吹，顷刻间，那粒灰尘便被妻子吹出，虽伴有眼泪流下，但顿感舒服。于是丈夫抓起妻子的手紧贴在胸口，嘿嘿地憨笑。

“老板娘，来一小碗馄饨。”

“好嘞，先坐。”夫妻俩赶紧起身忙活，那清脆的应答声随风飘入小巷的深处。

我有幸目睹了这一幕，眼睛不由得湿润起来，抬头看见夜空中那轮弦月，皎洁如银。

一眼便千年，遇见是重逢。小巷里的爱情故事，犹如春日屋檐下细细的雨滴，湿地三尺，绵延一生。

## 杏花里的春光

## □ 淡淡的云



在树下仰着脖子，口水直流……篮子晃晃悠悠被叔叔用绳子慢慢吊着放下。一落地，我马上跑过去，散发着香甜味道、黄中透红的杏子，引得我口水直流，不需要清洗，直接拿起来就是一阵大吃特吃。

记得有一次，大人们都在忙着采摘，我和表妹一直在树下吃。到了晚上吃饭的时候才发现，我们的牙齿都不能吃饭了，奶奶说这是把牙给“酸倒”了。

老屋门前的杏树，可不是单单给我们吃的美味。这可是奶奶一年生计的“小金库”。

每每到了杏子成熟的季节，奶奶会提着竹篮，将一篮子一篮子的大黄杏带到邻村的集市上售卖。那些卖不掉的杏子就晒成杏干，或卖或留着过年。杏核也不能丢弃，杏仁可以用盐腌制做下饭的小菜，也是极致的可口美味。

也可以在火上用铁锅熬出油来炒菜，那个香啊，会让你垂涎欲滴。奶奶的乐观，体现在她能把困苦的日子过得有滋有味。

春天到了，奶奶看到田野的绿色，

便觉得生活有了希望。地里挖荠菜、树上摘槐花，榆树叶、香椿芽也成了美食，奶奶会变着花样给家人“改善”伙食。直到后来生活好了，她依然不忘记在春天吃春芽的习惯。

岁月悠悠，老屋已经搁置多年。光溜溜的门墩石长了一层又一层青苔。青石板台阶坑坑洼洼，缝隙中挤出许多小草，一年一年，绿了黄了，黄了绿了。陪着满目沧桑的老屋立在这仿佛停滞了的时光之中，只有四季的风雨在倾听着它无言的述说。但等春风吹来，那苍老的杏树便会焕然一新，繁花一片，照耀着曾经温暖的老宅。

时光匆匆而过，我已人到中年。好像一阵春风就站在了时光的这一端。回望过去，老屋门前的一派春光却时时闪现在眼前。

又到三月，杏花就要开了。

梦里我又回到了那棵杏树下，看见了奶奶，看见了老屋，看见了一片杏花里的春光。

（本版稿件由山西省散文学会会长治分会推荐）

又到三月，老家门前的杏树该开花了。

掰着手指算起来，父亲离开我们已经十年有余，奶奶离去的岁月则更加悠远。但是，一种情丝，仿佛老屋门前的杏花一般，年年都会如期绽放，那渗透在骨血之中的牵念，始终萦绕心间。

每每到了杏花绽放的时节，我总会轻嗅芳香，在灿烂的阳光中回忆起许多过往。

奶奶有着一双“三寸金莲”的小脚，常年穿着纯黑色的衣衫，一束花白相间的发髻坠于脑后，衬着雪白的衣领和袖口，整个人看起来干干净净的。我心中永远微笑着、慈祥的奶奶，是在红尘岁月里经历了时光磨砺的女子，却始终保持一种素雅，不曾丢失自己血脉里特有的温婉、雅致。我到现在的年龄，才深深地读懂了奶奶平凡人生中的不平凡。

奶奶出生在上世纪二十年代，那是一段极不平凡的岁月。社会动荡不安，百姓贫困交加，风雨飘摇的旧中国处在黎明前的黑暗中。奶奶出身于小业主

家庭，得以识文断字，且心灵手巧，剪纸、刺绣、裁剪样样拿手，而且还打一手好算盘。据父亲回忆说，奶奶的母亲便是大家闺秀，这自然给了奶奶一个美好的童年，而且，奶奶是家里唯一的女儿，所以得以读书识字。

奶奶是一个非常热爱生活的人，无论岁月多么艰难，她始终以微笑面对生活。爷爷去世的早，她守寡四十多年，一生育得六个子女。在那不堪的年月里，一个女人养育六个孩子，困难之大，我们难以想象。最穷困的日子，奶奶都不会抱怨，而是想尽办法让孩子都读书识字，这些自然都是父亲常常给我们姐弟讲的家史。

记得小时候，我最想回老家的原因之一就是门前的几棵大杏树。春来花开，满园芬芳。夏天一到，黄杏在麦子成熟的季节也熟透了。酸酸甜甜的味道，至今还留在唇齿之间。

到了收获的季节，爸爸和叔叔爬上高高的大杏树，把竹篮子吊在树枝上。将软软的、已经熟透了的杏子一个个摘下来，轻轻地放到篮子里。我